

# 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八期项目（110kV拾和站II回线接入电缆线路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307-441500-04-01-449871		
投资项目名称	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八期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八期项目（110kV拾和站II回线接入电缆线路工程）勘察设计		
标段（包）名称	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八期项目（110kV拾和站II回线接入电缆线路工程）勘察设计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广东省汕尾市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项目资金来源为债券资金
招标范围及规模	新建110kV拾和站II回线接入电缆线路工程，线路长约2.7公里		
招标内容	包括不限于初步设计、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物探、接入系统及电能质量分析等，以及配合业主从工程实施到竣工验收进行全过程服务，具体工作内容以发包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按国家有关规程规范的要求执行，由勘察设计单位完成的勘察设计服务工作。		
工期（交货期）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计划工期为_90_日历天，其中勘察_10_个日历天，设计_80_个日历天。以上工期均不包括评审时间。		
最高投标限价	勘察设计费用招标最高限价(暂定价):1040000.00元(其中勘察费240000.00元，设计费800000.00元)。（最终以财政部门审定为准）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投标人（如是联合体，应为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市场监督管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p> <p>2. 资质要求：（须同时具备勘察、设计资质，如无勘察资质须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具备设计资质且在联合体职责分工中从事设计工作的单位，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p> <p>（1）勘察：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资质丙级及以上资质（含岩土工程勘察专业资质、水文地质勘察专业资质和工程测量专业资质）。</p> <p>（2）设计：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p> <p>注：①勘察、设计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建市〔2007〕202号）、《工程勘察资质标准》</p>	

		<p>(建市〔2013〕9号)、《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建市〔2007〕8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市〔2016〕261号)执行。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办市函〔2020〕334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期的通知》(粤建许函〔2021〕849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执行。</p> <p>3. 投标人的人员要求:</p> <p>(1) 勘察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且须提供在本单位投标截止日期前半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如为联合体投标, 勘察负责人由联合体中负责勘察工作的单位提供);</p> <p>(2) 项目负责人(兼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具备电力行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或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资格, 且须提供在本单位投标截止日期前半年内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如为联合体投标, 项目负责人(兼设计负责人)由联合体中负责设计工作的单位提供)。</p> <p>4. 本次招标 <u>接受</u>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p> <p>(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p> <p>(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p> <p>(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p> <p>(4) 联合体牵头单位应具备设计资质且在联合体职责分工中从事设计工作。</p> <p>5. 投标人(如是联合体, 应为联合体各方)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单位查询网页截图)。</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资格预审/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a href="https://zbtb.gd.gov.cn/">https://zbtb.gd.gov.cn/</a> ) 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shanwei.gov.cn/swggzy/)
		获取纸质资格预审/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资格预审/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3年12月28日09时00分	获取资格预审/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01月18日10时00分

递交资格预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01月18日10时00分	资格预审/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按照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投标，具体系统投标操作指南详见中心的服务指南>办事指南>建设工程网上交易系统用户手册。
开标时间	2024年01月18日10时00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汕尾市市民服务广场三层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大型开标室K204D100（318）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a href="https://zbtb.gd.gov.cn/">https://zbtb.gd.gov.cn/</a> ） 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a href="http://www.shanwei.gov.cn/swggzy/">http://www.shanwei.gov.cn/swggzy/</a> ）		
招标人	汕尾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汕尾市城区红草镇三和路中段汕尾高新区管委会
招标人联系人	黄先生	联系电话	15626162093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标旗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东漵北路78号2001(仅限办公)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沈先生	联系电话	13560260857
招标监督机构	汕尾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电话	0660-3826899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p>1、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p> <p>2、该项目为线上（不见面）开标，开标会议按开标的的时间，在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p> <p>3、投标人可登陆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a href="https://jy.swggzy.cn/login">https://jy.swggzy.cn/login</a>）“选择建设工程交易”→“选择开标评标菜单”→“选择开标评标子菜单”→找到对应项目，点击“开标会议”查看项目开标过程。</p> <p>4、开标过程中如有异议，在异议阶段，点击“提出异议”，如无异议，点击“开标确认”，异议时间结束未点击“开标确认”和未点击“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p> <p>5、建议各投标人使用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和谷歌浏览器观看开标会议。</p> <p>6、答疑时间：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一次性提出，逾期不再受理，通过登录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在网上提问，接收到时间为准。招标人应当自招标代理机构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p> <p>7、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发布，即视为送达所有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发布为准。</p> <p>8、网上投标递交：投标人应按照招标公告规定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在网上投标。</p> <p>注：登录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在网上投标，具体系统投标操作指南详见中心门户的服务指南&gt;办事指南&gt;建设工程网上交易系统用户手册，投标人需先办理 GDCA 数字证书及企业入库（已办理的无需重复办理），相关数字证书办理指南详见，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通知公告-汕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D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申请指南-投标人。咨询及联系电话：0660-3828522。</p>		